**冶源疗养院南北区间路提升工程合同**

甲方：临朐鑫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乙方：

 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，各方就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1. 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冶源疗养院南北区间路提升工程

工程地点：冶源疗养院

工程内容：区间路改造提升

1. 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2 年4 月12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2 年4 月22 日

1. 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保证达到相关国家质量标准

1.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2. 人民币（大写： ）（￥： ）
3. 合同形式：固定总价，完成图纸全部内容
4. 清单由乙方自己核算，若有漏项也需严格按照图纸施工，不再另加费用，若因设计变更增加项目，由甲乙双方根据报价及市场价综合确价。
5. 工程款支付

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工程款的70%，满一年后付至工程款的90%，满两年后付清余款（无息）。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发票，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合同价款。

1. 违约责任

乙方工程质量不符合施工图设计的要求，负责无偿修补或及时返工。乙方承担全部费用，还应赔偿甲方经济损失。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或不按设计要求施工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甲方可通知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退场，对尚未完工或已完工的工程量视为乙方自行放弃，由甲方另行发包处理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。

1. 争议

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，应尽量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向临朐县人民法院起诉。

1. 本合同中未尽事宜，届时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并形成书面文件，作为本合同的补充部分。
2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执壹份。
3. 合同签订时间

 本合同于2022年 月 日签订

甲方：（公章） 乙方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 法定代表人：